

学法·明责·共育 共筑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之路

——张家港市第74期“学在港城·园长沙龙”活动

融媒记者 陈璐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》即将正式施行，标志着我国学前教育迈入法治化发展的新纪元。值此关键时刻，2025年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特别确立“学前有法 善育有规”的主题，凸显法律对学前教育工作的规范引领作用。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》，花园浜幼儿园联盟在花园浜幼儿园、北庄幼儿园举办了以“学法·明责·共育：共筑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之路”为主题的张家港市第74期“学在港城·园长沙龙”活动。张家港市教育局副局长杭铁，教育局基教科、教发中心相关负责人出席活动，全市幼儿园园长、骨干教师代表共计150余人参与了本次活动。



全市骨干教师代表参会



深度研讨

活动观摩启新思

教育并非一场竞赛，而是一场静待花开的守望。花园浜幼儿园联盟的教师们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》，将法律条文从“纸面”落实到“地面”，切实护航孩子们的童年。活动现场，联盟教师秉持“以儿童为本位”的理念，展示了6个集体活动和12个室内外游戏活动，内容涵盖音乐、科学、社会、美术等多个学科及领域。

这些活动不仅充分展现了教师们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》的深刻理解与实

践，更让孩子们在快乐中探索、在探索中成长。教师们通过精心设计的教学环节，激发了孩子们的学习兴趣，让他们在参与中体验到学习的乐趣。同时，室内外游戏活动的有机结合，也锻炼了孩子们的体能，培养了他们的团队协作能力和社交技能。观摩结束后，与会教师进行了深入交流研讨，执教教师分享了设计意图及教学理念。听课教师积极参与互动、各抒己见，在交流中碰撞出智慧的火花。

园长沙龙创未来

活动现场还开展了园长沙龙，老师们通过观看短片和图片，共同理解立法初心与儿童权益保障的温暖底色，回顾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》的精髓。

通过剖析四个典型案例，深入挖掘教育实践中的规范细则：从儿童肖像权的保护到教职工聘用的规范，从安全责任

的落实到依法规范收费……在案例剖析和内化过程中，共同点亮了幼儿教育的微光。在思辨环节，家长代表、教师代表、园长代表、小学校长代表围绕“去小学化”议题展开深入探讨，让游戏成为童年的方法论，让发展适宜性成为教育的北斗星。

总结发言赋新能

活动中，教育局副局长杭铁和联盟园牵头单位园长共同参与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》学习宣传启动仪式。

杭铁副局长充分肯定了全市学前教育取得的工作成绩，并就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》提出三点要求：一是坚守儿童本位，构建全维度发展支持体系；二是强化规范办园，建立全链条质量监督机制；三是推进品质跃

升，打造全方位学前教育高地。最后，他寄语全体园长砥砺前行、直面难题，以更加鲜明的法治意识和更高水平的治理能力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》，将法律文本转化为生动实践，把政策要求细化为具体行动，为全体儿童铸就更加美好的未来，携手共谱港城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崭新篇章！



现场观摩



中班户外游戏《春日花开》

本文图片为资料图片

本次园长沙龙以法律为纲、以案例为脉、以辩论为翼，共同触摸了学前教育的未来。全市幼儿园联盟将以今日之思，成就明日之行，让每一所幼儿园成为童年的乐园，让每一个孩子都能在法治的阳光下自由生长，向阳花开。



“珠”梦前行

大新中心小学作为江苏省珠心算实验学校，立足“课堂·课程·课题”，努力深耕珠心算实验教学，赋能师生成长。珠心算课程以数学模型空间建设为依托，以主题化、项目化、做中学、玩中学等多种方式，探索“课堂教学整合化、课程内容结构化、课题研究系统化”，形成了以“基础+延展”为组织结构的数学课程群落。

庞秋石 摄

